

# 史书人物相貌描写探微

杨 明

我国历史悠久、史学发达，历史著述极为丰富，以人物为中心的纪传体史书被历代统治者奉为“正史”<sup>①</sup>。这些所谓的“正史”，虽然是以君主的传记为纲领，但同时也收录了其他各色人物的事迹，塑造了一些成功的人物形象。遗憾的是，大多的人物传记往往只是传主事迹的机械罗列，“止具其生前历官、歿后赠谥”<sup>②</sup>，犹如“花名卯册”<sup>③</sup>，而对所传人物的外表相貌这一传记写作的起码要求，却是只字不提、或者载笔极少。那么，史书为何不重视人物相貌的描写，史书中极少有的人物相貌描写又有哪些特点？这是一个至今尚无人涉及却是十分有意义的问题。本文拟对此作一初步探讨，以求教于方家学者。

## 一、史书人物相貌描写的特点

综观历代史书，我们发现只有少数的人物有其相貌方面的文字描写。而且，在这少量的相貌描写中具有十分明显的写作特点。具体来说，主要有以下四点：

特点之一：人物的相貌描写与史家对该人的总体评价是相一致的。也就是说，史家对一个人的爱憎态度在为其所作的相貌文字描述中就已充分体现出来。众所周知，我国的史书“本以褒贬为主”<sup>④</sup>，纪传体史书更是以褒贬人物为中心任务。故而史书的人物相貌描写也被纳入这一范围，为这一宏旨服务，即史家通过史传人物相貌的描写以定褒贬、别善恶，在相貌描写的用字措词上显示出贵贱、美丑、善恶和忠奸。“好人”予以美化、赞扬，“坏人”则着意丑化、鞭挞。请看以下事例：

《史记·项羽本纪》说项羽“长八尺余，力能扛鼎，才气过人”。喜爱、同情项羽的司马迁，寥寥几笔就把楚霸王那种叱咤风云、气盖一世的英雄形象描绘在读者面前。

《三国志》称蜀国丞相诸葛亮是“少有逸群之才、英霸之气，身長八寸，容貌甚伟，时人异焉”（《蜀书·诸葛亮传》），把这位人臣楷模描绘成一位品貌非凡、气宇轩昂的大丈夫。

这是“正人君子”在史书中的相貌特写，而“奸邪小人”就是另外一种写法了。比如：

鄙视秦始皇的司马迁在为其作传时，借他人之口说出了秦始皇的长相：“为人蜂准、长目、挚鸟膺、豺声，少恩而虎狼心”（《史记·秦始皇本纪》），将暴君嬴政的面目昭然于天下。

编撰新旧唐史的史家，对于致使盛唐转衰的安禄山、史思明这两个元恶大憝，更是在相貌描写上刻意丑化，大加挞伐。说安禄山是“肥白”、“肚大”，“腹垂过膝，重三百三十斤，每行以肩膊左右抬挽其身，方能移步”（《唐书·安禄山传》）。史思明则是“姿羸露，

鹰肩伛背。楸目侧鼻，寡须发，躁健狡狎”（《新唐书·逆臣传》）。一胖一瘦，俱是丑相。

至于反抗封建统治的农民英雄，历代史书在描写其貌时更是大加丑化，肆意贬损。如，明末农民起义军领袖李自成，就被《明史·流贼传》描写成“高颧深颧，鸱目曷鼻，声如豺。”封建政府的“正史”是如此，其他类型的史籍也莫不如此。记述太平天国史事的重要典籍《贼情汇纂》就专辟一章描述了太平军领袖的外貌长相，颇似于通缉令，如：西王萧朝贵“年三十余，面貌凶恶，性情猛悍”；翼王石达开“年约廿余，身材长大，黑面高颧，微髭多发，目有凶光，人甚鄙陋凶悍”；英王陈玉成“年十九岁，身躯矮小，面白而方，巨口无髭，两眼下有黑斑二块，群人讥为四眼人。”

特点之二：帝王的相貌描写具有浓厚的神化色彩，史家通过帝王相貌的描写大肆宣扬君权神授的天命观，所谓“帝王应运，必有天命”<sup>⑤</sup>。在史家笔下，君主帝王长得都是“体貌英伟”、“状貌特殊”，具有龙凤之姿、大贵非常之表。历朝“正史”中人物相貌描写比例最大的就数各代皇帝。我们认为，史书为帝王作神化般的相貌描写（尤其是为开国皇帝作相貌描写），主要是为了说明其天生一副天子之相，命中注定该当皇帝，以说明其坐龙椅的必然性和合理性，并借此在臣民心中塑造一个“神”让人们顶礼膜拜。请看史书为帝王所作的相貌描写：

汉高祖刘邦，“隆准而龙颜，美须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史记·高祖本纪》）。

蜀汉昭烈帝刘备，“身长七尺五寸，垂手下膝，顾自见其耳”（《三国志·蜀书·先主传》）。

宋太祖赵匡胤，“容貌雄伟，器度豁如，识者知其非常人”（《宋史·太祖本纪》）。

其中，刘备的相貌历来被视作贵人之相，长期受到国人尊崇。“垂手下膝”几乎成为皇帝形象的一种特殊标志和皇帝相貌描写的一种固定模式。

特点之三：男性、女性相貌的描写各具特色，各有所侧重之处。中国有一句“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能去损”的古训。古时之人以为头发、胡须是父母赋予的身体的一部分，不能去损。所以，古时男子有蓄发留须之俗，并以胡须、毛发长得稠密英秀为美。须眉成为男子汉重要的外表特征。因此，史书在为男性作传时往往偏重对其胡须、毛发的渲染。这也反映出古人的一种审美趣向和崇尚阳刚之气的社会时尚。例如：

西汉大臣霍光，“长才七尺三寸，白皙，疏眉目，美须髯”（《汉书·霍光传》）。

明朝大臣、改革家张居正，“顾面秀眉目，须长至腹”（《明史·张居正传》）。

清朝中兴名将曾国藩“为人威重，美须髯，目三角有棱”；李鸿章“长躯疏髯”；张之洞“短身巨髯，风仪峻整”（《清史稿》本传）。

而史书中有关女性的相貌描写则另具特点了。由于古时女性地位低下，所以史书为其立传时一般止述其事迹，很少言及其貌。只有那些“母仪天下”、“助国君之政”<sup>⑥</sup>的皇后王妃们，因其地位稍崇，史书有时才极为简略地描述一下她们的容貌。由于宫中妇女本是“以色事人者”<sup>⑦</sup>。帝王注重的也仅仅是其姿色美貌，如汉代制度，每于八月初，“遣中大夫与掖庭丞及相工，于洛阳乡中阅视良家童女，年十三以上、二十已下，姿色端丽，合法相者，载还后宫，择视可否，乃用登御”<sup>⑧</sup>。所以，史书中描述其容貌的文字不外是“有姿色”“有美色”这类的字眼，大同小异，千篇一律。如：

东汉灵帝的王夫人，“丰姿色”（《后汉书·皇后纪》）。

唐朝玄宗的杨贵妃，“姿质丰艳”（《旧唐书·后妃传》）。

凡此种种，不一而足。如此相貌描写，看似写了，实则未写。因为能进宫中之女当然具有姿色。历代史书中具体描写了女性相貌，让人能从中感知其貌大概者，真可谓凤毛麟角，屈指可数。比较典型的是下面这段描写：

南朝陈后主的贵妃张丽华，“发长七尺，鬢黑如漆，其光可鉴。特聪慧，有神彩，进止闲华，容色端丽。每瞻视眇睐，光彩溢目，照映左右。尝于阁上靓妆，临于轩槛，宫中遥望，飘若神仙”（《南史·后妃传》）。

特点之四：历代史书人物的相貌描写一般采取以实为虚的写作手法，缺乏全面性、客观性和真实性。众所周知，所谓人物相貌，即人的外貌长相，主要包括五官、仪表、体形等。我国历代史书在描述人物相貌时，一般并不面面俱到，而是抓住其相貌特点大笔勾勒、高度概括。如此虽有画龙点睛之效，却也带来简单、笼统之弊，让人无法感知出各色人物的修短殊姿和神异风采（如前面所举例子中很多就属此类）。若与西方相比，中国史书在人物相貌描写方面不及其客观、具体、形象和可感。比如：陈平“为人长大美色”（《汉书·陈平传》）、郭解“为人短小精悍”（《史记·游侠列传》）、李广“为人长，猿臂”（《史记·李将军列传》）、周瑜“长壮有姿貌”（《三国志·吴书·周瑜传》）、黄盖“姿貌严毅”（同前《黄盖传》）、魏征“状貌不逾中人”（《新唐书·魏征传》）、吕端“姿仪瑰秀”（《宋史·吕端传》）、韩世忠“风骨伟岸，目瞬如电”（《宋史·韩世忠传》），等等。

由于文化背景不同，中西方史书在人物相貌描写方面存在着明显的差异。西方是说明的、写实的，而中国则是含蓄的、写意的。西方人所写人物相貌，读者一目了然，而我国封建史书所述人物则颇有“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味道，留有許多想象的余地，造成历史人物形象极大的随意性。举例来说，同是一个人，中外描写就大不一样：

如康熙皇帝，《清史稿》说他是“天表英俊、岳立声洪”（《圣祖本纪》）；而法国人所著《康熙帝传》<sup>⑨</sup>则是这样描述其相貌的：“他威武雄壮，身材匀称而比普通人略高，五官端正，两眼比他本民族的一般人大而有神。鼻尖稍圆略带鹰钩状，虽然脸上有天花留下的痕迹，但并不影响他英俊的外表。”

又如林则徐，国人称其“身体不逾中人，端凝严重，行止如载华岳。眉目疏朗，光奕奕出数步外，神采威秀，顾盼风生”<sup>⑩</sup>；而一位亲眼目睹过其貌的美国人则写道：“他具有庄严的风度，表情略为严肃而坚决，身材肥大，须黑而浓，并有长髯”<sup>⑪</sup>。

再如洪秀全，清朝记述太平天国史事的权威性资料说他是“身材魁硕，赤面高颧有须”<sup>⑫</sup>；而洪秀全学道之教师美国人罗孝全则称其“相貌如常人，身高约五呎四五吋，体格伟大，面圆，身材各部端正，颇美观，年龄约在中年，态度行动雍容，有君子风”<sup>⑬</sup>。

19世纪40年代清朝帝国的大门被西方资本主义列强用大炮轰开之后，中外交往日渐扩大，许多外国人参与了中国近代历史上许多重大的事件，也留下了许多原始的材料，其中有很多在描写人物相貌方面是很成功的。他们在传人时虽然也有感情色彩，但总的来说却是比较客观具体、生动可感，把人物描写得栩栩如生，如英国人唛喇在其《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中为忠王李秀成所作的相貌描写：“他虽然够不上中国人的中等高度，但他的身躯是轻捷的、活泼的、强健的，有种特殊优美的姿态；他的举止尊严而坚毅，他的步履迅速而威严。他的面貌是引人注意的、富于表情的、好看的，虽然照中国人的观点来看，并不英俊，

因为有一点象他们所不喜欢的欧洲人的面型。他的鼻子比普通中国人直一些，嘴是小的，近乎纤巧，配着他那下颏的形状和轮廓分明的嘴唇，表现出绝大的勇气和决心。他的肤色是黑的，他的眉毛和眼睛使人一望而知这是一位伟大卓越的人物。不仅他那非常宽广的前额，而且他那异于一般中国人特征的并不斜上去的眉毛和眼睛也是与众不同的。他的两眼近乎成一直线，唯一象中国人的部分是眼睑的轮廓，眉毛高踞于两眼之上，几乎成水平，内端略为向上扬起。”（第52—53页，中华书局1961年版）一个活生生的忠王跃然于纸上，让人永记难忘。

## 二、史书不重视人物相貌描写的原因

前面说过，历代史书中所传人物有相貌描写的仅是极少数。几千年来在中华民族历史上有过影响、起过作用的绝大多数都未被留下有关其外貌长相的记载。而且，留下记载的也不能令人满意。究其原因，我们认为主要是由以下因素造成的。

其一、与封建的史学观念有关。封建的史学观念认为，著史是一项神圣的不朽事业，而垂训是著史的第一要旨，所谓“史之为务，申以劝戒，树之风声”<sup>①</sup>，“史之为用也，记功司过，彰善癉恶”<sup>②</sup>。史家的职责就在于记述那些其恶可以戒世、其善可以示后的人和事，尤其应记好帝王将相、古圣先贤的言行善恶，以垂示子孙，引为殷鉴。史传人物是为扬善惩恶这一要旨服务的，所以传记人物应记其能示戒后人的善恶事迹，至于其外貌长相如何是无关大体的，是些细微末节之事，不值得重视，只有无聊的人才评论他人的容貌。中国第一位史学理论家刘知几曾明确地指出，著史当崇尚直笔，“所谓直笔者，不掩恶，不虚美，书之有益于褒贬，不书无损于劝戒。但举其宏纲，存其大体而已。非谓丝毫必录，琐细无遗者也。如宋孝王、王劭之徒，其所记也，喜论人帷簿不修、言貌鄙事，诋以为直，吾无取焉”<sup>③</sup>。在这一观念指导下，虽然司马迁《史记》开创了以人物为中心的纪传体史书，并塑造了一系列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但后来的正史编撰者为了适应统治阶级的需要，开始忽视对人物形象（包括形象的基础——人物相貌）的刻画描写，正史传记自觉地向借鉴史学发展（尤其是在官修史书、正史撰修之权由朝廷垄断之后），自觉地宣扬封建伦理道德，正史传记成为了统治阶级宣传正统思想的载体，背负着宣扬统治阶级思想意识的重担，从而削弱了传记本应完成的传人的任务。

其二、与封建的伦理道德观念有关。在漫长的封建时代，中国形成了一系列诸如“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纲常制度，以及相应的道德准则。君臣之间、父子之间、长幼之间等级森严，不可逾越，绝不允许有任何越轨的行为发生。如所周知，封建正史中所要传述的人物主要就是历代帝王将相、古圣先贤、硕学通儒和孝子贞女，他们都是所谓的尊者、贤者、亲者。在封建思想桎梏下，对尊者、贤者以及亲者的相貌评头论足、妄加议论是触犯忌讳的，这就限制了史家对史传人物的相貌作客观如实地叙述描写。作为臣子的史家是不能仔细地观看、具体地描写帝王的容颜的。收入正史的地位稍崇的人物的传记材料大都源于传主的部属、子孙为其所作的志状。而这些部属、子孙也是不能随意地描述其尊者、亲者的相貌模样的。正如唐代史学理论家刘知几所说的那样：“史氏有事涉君亲，必言多隐讳，虽直道不足，而名教存焉”<sup>④</sup>。我们认为，封建史书的隐讳回护不仅反映在记事的取舍选择上，而且体现到尊亲相貌的描写上。一般情况下是不描写尊亲者的相貌，即便要描写也仅是对其外表的大致轮廓作一赞美式的描述，以获取人们对他的无限尊崇和敬仰。所以，现存史书中的

人物相貌描写只是对其显著的外形特征（如须发、形体）作一浮光掠影式的赞美式的（或贬伐式的）描写，而没有细致入微的具体描写。这就致使史书人物相貌的描写一直徘徊在类型化、概念化的水平上，有着固定的模式。每类人都有相对定型的面谱，就象有人所总结的那样：“帝王当崇上圣天日之表”、“儒贤即见忠信礼义之风”、“武士固多勇悍英烈之貌”、“贵戚盖尚纷华侈靡之容”、“女士宜富秀色姣媚之态”<sup>②</sup>。正是由于史书人物形象如此呆滞、僵化，近代著名学者、“新史学”代表梁启超才一针见血地指出，中国“汗牛充栋之史书，皆如蜡人院之偶像，毫无生气”<sup>③</sup>。

著名哲学家黑格尔曾经指出，“每个人都是一个完满的有生气的人，而不是某种孤立的性格特征的寓言式的抽象品”<sup>④</sup>。这句话很有道理。我们认为，人物的相貌描写应当是历史传记写作的一项最起码要求，不描写相貌的人物传记不能算是完满成功的传记。成功的历史人物传记应该是塑造出具有鲜明独特个性的人物形象（包括其音容笑貌），使所传的每个人都一定的单个人，都是一个“这个”，一个有血有肉、有声有色的活生生的人。这在重视发扬史学的教育功能、视觉艺术高度发达的今天，显得尤为重要。这个道理，清朝学者章学诚早已说得极为明白：“史志之书，有裨风教者，原因传述忠孝节义，凛凛烈烈，有声有色，使百世而下，怯者勇生，贫者廉立”<sup>⑤</sup>。所不同的是，我们今天要向人民宣传的是那些对中国历史进步起过积极作用的爱国主义者和民族英雄！

#### 注释：

①纪传体以君主的传记为纲领，故《隋书·经籍志》以《史记》、《汉书》等纪传体史书，列为正史。《宋史》等书沿用其说。清代乾隆年间编辑《四库全书》，确定以纪传体史书为正史，并诏定“二十四史”为正史。本文基本上以正史为论述范围，包括按照正史的体例编写的记述清王朝历史的未定稿——《清史稿》。

②⑩刘知几：《史通》卷18《杂说》。

③章学诚：《文史通义》卷8《答甄秀才论修志第二书》。

④《史通》卷14《惑经》。

⑤《旧五代史·郭崇韬传》。

⑥《后汉书·列女传》。

⑦《汉书·外戚传》。

⑧《后汉书·皇后纪》。

⑨《康熙帝传》作者系法国人白晋。1685年（康熙二十四年）法王路易十四派遣一传教团来华活动，白晋是其中一员。他到中国后于1688年入京晋见康熙，以后被留在清廷供职直至去世。在京供职期间，他和康熙比较接近，对之有所了解。《康熙帝传》是其1697年向法王写的一份秘密报告。该书见中国社科院清史研究所编《清史资料》第一辑，中华书局1980年版。

⑪金安清：《林文忠公传》，《清代碑传全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

⑫威廉·亨德：《广州番鬼录》，转自杨国楨《林则徐传》146页，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⑬张德坚：《贼情汇纂》卷1，《剧贼姓名》。

⑭罗孝全：《洪秀全革命之真相》，中国史学会编《太平天国》第六册。

⑮《史通》卷7《直书》。

⑯⑰《史通》卷7《曲笔》。

⑱郭若虚：《图画见闻志》，转自徐建融：《传统人物画得失观》，《中国绘画研究季刊》1988年2期。

⑲梁启超：《史学论著三种》第8页，香港三联书店1980年版。

⑳黑格尔：《美学》卷1，303页，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

㉑章学诚：《文史通义》卷8，《答甄秀才论修志第一书》。